

## 壹、前言

許多歷史上的重大事件，在關鍵時刻往往都有一些偶然因素發揮決定性的影響。同樣的虱目魚雖然是一種便宜又有營養的台灣平民魚種，卻因緣際會的捲入兩岸政治角力的浪潮，勢將影響未來台灣的命運走向，肯定會在歷史留名。

虱目魚（Milkfish）俗稱安平魚，麻虱目，國姓魚，在台灣已有三百多年的歷史，是台灣南部相當重要的養殖魚種，主要集中在大台南和大高雄地區，2010產量為35675公噸，價值23.1億元新台幣。虱目魚名稱由來傳說很多，如鄭成功初登鹿耳門時，漁民歡迎獻以此魚，鄭問「甚麼魚」，後人謂國姓爺賜此魚「甚麼魚」，因而訛音為「虱目魚」；「國姓魚」也為感念國姓爺而來。傳統的虱目魚養殖為淺坪式，水深約30~40公分，主要食物是仰賴陽光培育附著性底藻，再補以米糠、花生粕、麥片等補充飼料，每公頃的產量約2,500-4,000公斤。後來為了提高土地生產力，將池子水位加深增加魚池的放養量，業者研發出深水式養殖方法，水深提高到2.0公尺以上，改以飼料機定時投餵人工配合飼料，單位面積生產量可達淺坪式養殖的2-5倍，收益相對增加，已經成為主要的生產方式。虱目魚含有豐富的蛋白質、鈣、磷，肉質細嫩鮮美，為台灣傳統美食，目前以供應內銷（占75.4%）為主，外銷市場開拓不易（占24.6%），以冷凍魚、魚片、魚丸、魚鬆出口或外銷做遠洋鮪魚、旗魚釣餌。近年來受到東南亞國家（印尼、菲律賓）產量增加的影響，外銷成長趨緩，讓虱目魚價量波動更加顯著。

## 貳、產業面臨的困境

國內虱目魚產業確實存在諸多問題，政府卻始終沒有認真看待用心幫助養殖戶解決困難，才會給中國可趁之機。目前虱目魚養殖遭遇的困境主要包括：（1）虱目魚為熱帶性魚類，耐低溫，水溫在10℃以下即容易被凍死。而在台灣冬天經常有寒流來襲，對養殖虱目魚是一大威脅，需有防風設備來減少損失。為抵擋寒害，早在20多年前政府即將培育抗寒虱目魚品系，列為國家水產科技研究的重點項目，每年均編列相當預算來支持相關研究，也不斷釋出正向的研發成果。只是數十年過去，開發抗寒基因轉殖魚的目標遲遲未能實現，讓養殖戶期待一再落空。目前國內許多熱帶或亞熱帶的重要養殖魚類包括虱目魚，台灣鯛、石斑、海鱺等在冬天寒流來襲時仍然發生大量死亡，養殖漁民損失慘重的情況幾乎年年發生，政府有必要深入檢討改進，不要再呼攏業者。在抗寒魚種與品系尚難商品化之前，可以先加強輔導虱目魚業者改變放養季節或採取輪養、水循環利用、綠能科技等方式，順勢而為來降低經營風險。（2）長期存在運銷制度不良，使得生產者受制於販運商，亦即販運商掌控了虱目魚產業的市場供需調控機制與價格決定權，養殖戶多數屬家庭式小規模經營，無力與販運商抗衡，讓養殖業者無法獲得合理的利潤。雖然也曾推動過共同運銷，希望讓業者擁有較低的運銷費用和較高的議價能力，卻因為缺乏有效的營運管理機制、充裕的運轉基金及政策支持，在販運商的強力反操作下只有少數養殖戶願意參與，效果有限

也是中國此次政治契作合

約能讓學甲虱目魚養殖戶心動的原因所在

。（3）淡水養殖虱目魚、吳郭魚等含有臭土味，嚴重影響到消費者購買意願。產生臭土味的主要原因在於養殖環境不理想所造成，像養殖密度過高、殘餌過多、池底老化等，均會引起具臭土味的放射菌和藻類（如顛藻、魚腥藻等）過量繁生，產生Geosmin、2-Methyl isoborneol或Mucidone等成分具臭土味，無法從外觀來判別。由於臭土味的發生，普遍出現於淡水魚類養殖池，造成養殖業者極大的困擾。目前只能從加強養殖環境管理去改善，例如：定期清池和抽除底泥並以石灰

消毒曝曬、養殖密度不要過高、正確控制投餌量不要使殘餌過多、合理的換水保持水質穩定等等。(4)虱目魚魚刺既多且細，基於孩童與老年人食用安全與便利性考量，虱目魚並沒有普遍受到家庭主婦的青睞，長期以來北部消費者對虱目魚接受性較南部消費者低。也由於多刺的關係很難打入西方的飲食習慣與餐飲文化，成為拓展外銷市場的一大障礙。雖然市面上出現專門販售無刺虱目魚，但還不普遍。台灣虱目魚出口的主要目的是為了消化盛產季節所滯銷的魚貨，不是專門針對國外消費者需求所生產的產品，顯示台灣在拓展虱目魚外銷上有很大的發展空間。

### 參、中國政治操作

此次中國錢進學甲，有沒有政治意涵，養殖業者其實心知肚明。畢竟政治訂單與商業訂單最大的不同在於前者是依「目的」行事，後者則依照「合約」來執行。例如第一件契作收成時，魚體型偏小，且因斤兩不足，如果按照合約每台斤需扣六元，但最後買方還是大方送只有5%的魚被扣六元，其餘還是以每台斤45元的約定價格並立即付現；還有在簽約隔日即把三十萬元訂金匯入養殖戶指定戶頭，都不是一般的商業行為。還有中國消費者對虱目魚基本上是陌生的是否接受虱目魚多刺特性都未知的情況下就下大筆訂單，要讓人沒有政治聯想真的很難。只是在養殖產業面臨到那麼多困難的時候，對於對岸稍來條件相當優厚的契作合約（平均每戶可以淨賺30萬元），在「沒法度顧巴肚，要安怎顧佛祖」的現實環境下，養殖戶還是參加了契作，也做足面子給對岸的官員。

這樣敲鑼打鼓明擺著政治陽謀的作法，台灣政府竟然束手無策，沒有任何對策，看的讓人心驚，想想若還是由這批官員代表我方上談判桌，未來兩岸的政治或經貿談判誰能勝出答案應已昭然若揭

。而這樣優惠的契作能持續多久，會不會擴及其他的養殖魚種或農產品，主控權顯然握在中國官方手裡，一旦狀況改變，中國遽然縮手或設下種種障礙，直接受害的將是加碼養殖卻落得血本無歸的弱勢養殖戶。面對潛藏的諸多風險（如市場單一化、養殖生產過剩、養殖品質與規格不一、中國消費者對多刺虱目魚接受性可能不高、政治氛圍轉變等），養殖戶根本無力因應，政府不能置身事外，應該主動來協助養殖漁民進行風險管控。

為了防止中國因政治、經濟等因素，而改變對學甲虱目魚現行優惠的契作模式，台灣政府應該建立完整的生產基礎資料，強化國內市場的銷售通路，讓養殖業者實際參與虱目魚產銷業務，並改善養殖戶與販運商所存在產銷資訊的不對稱，讓產銷資訊及時透明化，使得雙方在議價過程

能處

於對等關

係，好確保養殖業

的合理利潤，並積極拓展中國以外的

國際市場，分散風險。

畢竟照顧好自己人民的生活，讓他們能安心養殖或務農，是政府存在的主要目的之一。

近年來中國相當積極在拉攏臺灣農民。初期採取「緊急性採購」模式，即當臺灣農產品生產過剩發生滯銷時，適時伸出援手給予緊急採購（如香蕉、柳丁採購）。只是這種緊急採購往往缺乏市場競爭性，且中間環節過多，主要獲利者為商人非一般產地農民；加以採購時間緊迫，產品出貨包裝流程相當倉促，甚至未經分級即直接進入中國大陸市場，品質參差不齊，給當地消費者造成不良觀感，相對影響到臺灣農產品在大陸市場的品牌形象。此種採購方式缺點多且農民獲益不高，特別是中國官員高姿態的言行給予台灣民眾相當負面的觀感，效果不如預期。經內部檢討後，改採「常態性採購」，透過與國內農會、農民相關組織團體等簽訂定期的供貨契約方式，

對台灣農產品進行經常性的採購（虱目魚採購就是採用這一種模式）。不過採用這種可以直接讓產地農漁民受益的模式，雖然較受到台灣產地農民的歡迎，但是實際操作過程還是存在諸多風險，特別是虱目魚在中國市場的銷售價格會隨市場狀況起伏波動，若銷售不佳，將影響到後續對臺灣產地收購數量、規格、價格、品質認定（如虱目魚臭土味）、出貨時間等落實。一旦出現收購量減少、延期交貨、規格或品質不合等狀況，所引發的商業糾紛，很可能毀掉兩岸好不容易建立的互信基礎。目前中國對台統戰模式還處於摸索階段。但是中國相關部門策略運用之務實與靈活，確實值得台灣政府警惕與借鏡。

#### 肆、慎防兩岸農業貿易失衡

由於國內農漁產品消費市場小，產銷容易失衡，中國如能定期向台灣採購大宗農漁產品，對調節國內農產品產銷與穩定農漁產品價格是有正面效果，台灣政府無需排斥，不過必需要有風險管控的作法。近年來隨著兩岸關係緩和，雙邊農業貿易都有增加，但是兩岸農產品貿易還是呈現逆差現象（2010年台灣自中國進口六億六千兩百萬美元的農產品，出口為五億二千一百萬美元，逆差一億四千一百萬美元），中國獲利還是高於台灣。雖然在簽定ECFA後，部分農漁產品輸中的關稅將降為零，對台灣出口有好處。但是若因為中國給予單邊多項優惠措施如：快速檢疫通關、零關稅、綠色通道等，而把中國市場列為最重要甚至唯一市場，疏於開拓其他國際市場（目前台灣對全球的農產品貿易逆差已經從七十．三億美元擴大到八十七．八億美元，增加十七．五億元美元，著實令人憂心），把雞蛋全放在一個籃子裡風險確實過高，不利台灣農漁業未來發展。以目前兩岸交流仍然存在許多不確定的因素會干擾市場正常運作，台灣農產品外銷還是要分散風險。謹以目前最夯的石斑魚為例，去年石斑魚外銷出口值達24億元，今年1至7月石斑魚出口到中國較去年同期增加3.9倍，等到明年石斑魚關稅率降為0，預期受益將更多。只是現階段大家都只看到表面的榮景，而忽略了潛藏的風險。養殖石斑魚需投資相當龐大的資金（動輒數千萬），屬於高投資高風險但不一定是高獲利的產業，有興趣投資者應該事先進行審慎評估，不要盲目投入，以免血本無歸。就生產面而言，國內養殖石斑魚存在魚苗存活率偏低、基因劣化、病毒細菌感染、藥物不當殘留、生產環境惡化等問題待解決，產銷過程也缺乏有效的市場交易機制與產銷通路，活魚運搬船亦存在衛生、安全與管理問題。儘管國內有些試驗研究機構與大專院校教授宣稱已經成功研發石斑魚相關病毒疫苗並可以商品化，但實際效果還有待驗證。就銷售面來看，目前國內所生產的石斑魚（2010年石斑魚產量為11,796公噸）有68%外銷幾乎全部集中在中國(含香港)，其餘32%供國內消費，市場確實過度集中，風險相當高，業者千萬要小心，別衝過頭。此外，兩岸農產品（尤其水產品）出口均以美國、日本為主，存在相當程度的市場競爭，尤其受到中國農產品競爭影響，台灣已有多種重要農產品外銷呈現衰退現象包括：烏龍茶、鰻魚、台灣鯛、胡蘿蔔、對蝦等值得警惕。

#### 伍、結語

兩岸官方在談及雙邊農業交流與貿易時經常強調兩者的「互補」，卻刻意淡化彼此存在「競爭」的部分，這樣的態度對台灣方面不利。對於兩岸農業交流與貿易台灣政府應該握有主控權，才不會隨對方起舞，未來兩岸農產品貿易，也應該少點政治算計，多點人性關懷。然而求人不如求己，台灣的農業問題還是要靠自己解決。以台灣有限的水土資源以及較高的生產成本，所生

產的優質農產品應該以全球（包括中國）頂級消費族群為目標，而不是為了要滿足中國一般消費大眾的需求。遺憾的是，相關農業部門常便宜行事，既然中國願意在關稅、通關、檢疫等環節給予優惠與方便，較容易展現行政績效，便以中國市場為重心，鮮少用心再去研究其他目標市場的

面對中國綿密的金錢攻勢，政府除了要有積極的因應對策外，還是要把台灣農業產銷環境弄好，有計劃提高農民收益，讓農民可以安心務農，樂於務農才是根本之道。只是從近來一連串農業政策的失靈與農政機關脫序演出，讓農漁民怨聲載道來看，台灣農政機關是該加把勁了！

作者李武忠為農漁業專家

（本文僅代表作者個人意見，不代表本智庫立場）